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乌鲁木齐市委关于林业、草原、园林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林业、草原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相关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陆生野生动植物和园林绿地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林区的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拟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相关地方标准和技术规程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防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及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应急处置；监督管理权限内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按职责分工负责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申报、规划、建设工作；负责我县直接行使所有权的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各类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指导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应急管理部门，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二)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绿化规划、建设、保护和管理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县绿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查及监督检查；负责权限内林业、草原、园林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进行交、竣工验收。

(十三)组织实施园林绿地的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工作；负责公园的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全县花卉生产基地、花卉现场的

建设管理和园林绿化苗木的培育、养护管理；组织开展全县古树名木的普查、保护工作；负责全县建设项目树木近移、砍伐的管理。

(十四)组织实施有关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建设的经济调节政策和生态补偿制度；负责林业、草原、园林专项资金和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提出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

(十五)组织指导林业、草原、园林科技、教育和对外交流工作；指导林业、草原、园林人才队伍建设；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六)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职能转变。县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县林业和草原局行政、县林业和草原局事业。

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编制数 36 人，实有人数 42 人，其中：在职 23 人，增加 0 人；退休 1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518.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65.1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952.95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2.95
		213 农林水支出	535.7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1,518.13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18.13	支 出 合 计	1,518.1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	29.4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7	29.4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7	29.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2.95		952.95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52.95		952.95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52.95		952.95						
213			农林水支出	535.71	535.7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35.71	535.71							
213	02	01	行政运行（林业）	254.76	254.76							
213	02	04	林业事业机构	141.65	141.65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50.00	5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9.30	69.30							
			合计	1,518.13	565.18	952.9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518.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65.1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952.95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	29.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2.95		952.95
		213 农林水支出	535.71	535.7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1,518.13	支 出 总 计	1,518.13	565.18	952.9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	29.4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7	29.4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47	29.47	
213			农林水支出	535.71	396.41	139.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35.71	396.41	139.3
213	02	01	行政运行（林业）	254.76	254.76	
213	02	04	林业事业机构	141.65	141.65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0		2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50.00		50.00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9.30		69.30
			合计	565.18	425.88	139.3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6.17	336.17
301	01	基本工资	91.31	91.31
301	02	津贴补贴	68.49	68.49
301	03	奖金	7.61	7.61
301	06	伙食费补助	0	0
301	07	绩效工资	18.99	18.9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9.47	29.4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0	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7	27.2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5	6.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9	3.6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69	33.6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	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6	29.26
302	01	办公费	6.9	6.9
302	02	印刷费	0	0
302	03	咨询费	0	0
302	04	手续费	0	0
302	05	水费	0	0
302	06	电费	0	0
302	07	邮电费	0	0
302	08	取暖费	0	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	0
302	11	差旅费	0	0
302	14	租赁费	0	0

302	15	会议费	0		0
302	16	培训费	0		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68		0.68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		0
302	24	被撞购置费	0		0
302	26	劳务费	0		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		0
302	28	工会经费	2.32		2.32
302	29	福利费	5.34		5.34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		13.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0		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5	60.45	
303	01	离休费	0	0	
303	02	退休费	4.36	4.36	
303	05	生活补助	0.89	0.8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2	55.2	
		合计	425.88	396.62	29.26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2.95						952.95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52.95						952.95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村庄绿化覆盖率调查工作经费	18.50						18.50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南山风景名胜區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241.00						241.00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数字草原建设项目	597.45						597.45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水西沟镇南和路、南溪路、特色小镇外部B线道路景观提升苗木采购资金	96.00						96.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9.3		139.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9.3		139.3								
213	02	34	林业草原 防灾减灾	林业草原 防火工作经 费	20.0 0		20.0 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草原行政 执法、灾害 监测和防治 经费	25.0 0		25.0 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草原生物 灾害监测和 防治工作经 费	25.0 0		25.0 0								
213	02	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出	车辆租赁 费	1.30		1.30								
213	02	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出	林地变更 、森林督查	18.0 0		18.0 0								
213	02	99	其他林业 和草原支出	林业有害 生物防控补 助经费	50.0 0		50.0 0								
				合计	1092. 25		139.3				952. 9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4.08	0	13.40	0	13.40	0.6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2.95		952.95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52.95		952.95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52.95		952.95
			合计	952.95		952.95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18.1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

二、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县林业和草原局收入预算 1,518.1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65.18 万元，占 37.23%，比上年减少 1135.8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是涉改单位，单位项目较上年减少，经费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952.95 万元，占 62.77%，上年增加 50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南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数字草原建设项目经费。

三、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支出预算 1,518.1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25.88 万元，占 28.05%，比上年减少 547.84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是涉改单位，单位基本支出较上年减少，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1092.25 万元，占 71.95%，比上年减少 77.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是涉改单位，单位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经费减少。

四、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18.1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5.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952.95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4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城乡社区支出 952.95 万元，主要用于水西沟镇南和路、南溪路、特色小镇外部 B 线道路景观提升苗木采购资金、数字草原建设项目、南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

农林水支出 535.7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社保，以及日常经费开支。

五、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25.8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50.43 万元，增加 142.7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涉改单位，本年度人员人员调整，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9.47 万元，占 5.21%。

2.农林水支出（类）535.71 万元，占 94.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为 29.47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9.4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涉改单位，无此科目。

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54.7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32.08 万元，增长 1023.28%，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涉改单位，人员还未完全调整，本经费增加。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事业机构（项）：2020 年预算数为 141.6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69.14 万元，增长 95.3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涉改单位，人员还未完全调整，本经费增加。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0 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9.9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护林防火经费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0 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7.2 万元，增长 290.62%，主要原因是：治蝗灭鼠、执法纠纷办案经费较上年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6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945.98万元，下降93.17%，主要原因是：林地变更、森林督查，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补助经费减少。

六、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林业和草原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65.1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6.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9.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车辆租赁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因车辆短缺，租用国投一辆车办公使用，每年租金1.3万元，一次性支付3年，共计3.9万元。

设立的文件号：根据单位工作需要申请经费

执行的标准：每年1.3万元，一次性支付3年，共计3.9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3.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3.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二）项目名称：聘请法律顾问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业务经费，用于聘请律师顾问，便于工作依法依规开展，全年费用 5 万元

设立的文件号：根据单位工作需要申请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聘请律师顾问，便于工作依法依规开展，全年费用 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三）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县草原行政执法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草原行政执法乌鲁木齐县行政区域内东界托克逊县西昌吉市，北界天山区区，南界和静县和昌吉州巡查。乌鲁木齐县行政区内的水养涵养区，草原禁牧区，草畜平衡区的巡查和牧民草原法培训等费用 18 万元。破坏草原面积，草场等级，草原界线进行鉴定费用 12 万元。

设立的文件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办法》及相关法律

律法规。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县行政区内的水养涵养区，草原禁牧区，草畜平衡区的巡查和牧民草原法培训等费用 18 万元。破坏草原面积，草场等级，草原界线进行鉴定费用 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四）项目名称：2020 年草原生态管护人员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关于乌鲁木齐市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实施方案（2016 年-2020 年）的通知》（乌政办〔2017〕135 号）文件，乌鲁木齐县托里乡、水西沟镇、板房沟镇、萨尔达坂乡、甘沟乡、永丰镇、南山种羊场共聘用的 44 名管护人员，根据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关于乌鲁木齐市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实施方案（2016 年-2020 年）的通知》（乌政办〔2017〕135 号）文件每 10 万亩设 1 名草原管护员，每人每月补助经费标准 1520 元标准执行，由市、区（县）财政按 7:3 的比例分别承担。

设立的文件号：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关于乌鲁木齐市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实施方案（2016 年-2020 年）的通知》（乌政办〔2017〕135 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每 10 万亩设 1 名草原管护员，每人每月补助经费标准 1520 元标准执行，由市、区（县）财政按

7:3 的比例分别承担。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24.0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五）项目名称：草原生物灾害监测和防治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承担草原建设、管理、治蝗灭鼠等工作。新蝗办【2017】4号，在县域内草原蝗虫、鼠害发生区，开展虫鼠害调查，监测预警，组织生物防治工作，并动态跟踪监测。通过对虫鼠害危害草场进行生物防控，有效保护草场放牧功能，降低损失，保障草原生态安全。购买喷雾器、老鼠夹子、监测设备等生物灾害监测及防治设备购置及维护费5万元，购买药物、人工防治、车辆租赁、燃料、培训等费用预算20万元。

设立的文件号：新蝗办【2017】4号

预算安排规模：购买喷雾器、老鼠夹子、监测设备等生物灾害监测及防治设备购置及维护费5万元，购买药物、人工防治、车辆租赁、燃料、培训等费用预算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2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六）项目名称：林地变更、森林督查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2019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的

通知》2019-2020 年度内勘察、开采矿藏、修建道路、水利、电力、通讯以及商业开发等工程建设项目占用征收林地的可研报告以及相关审核审批资料和设计图，以及可能引起林地范围变化的其他规划实施的相关资料。

设立的文件号：《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19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林地的可研报告以及相关审核审批资料和设计图需 1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1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七）项目名称：林业草原防火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20 万元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指导开展林业和草原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和防火宣传教育等工作。

林草原防火工作经费用于开展林业草原防火工作。主要用于开展防火宣传教育培训、开展防火演练、购置防火用品和宣传材料、开展工作用车用油等费用。

设立的文件号：根据单位工作需要申请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主要用于开展防火宣传教育培训、开展防火演练、购置防火用品和宣传材料、开展工作用车用油等

费用。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八）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办法，第二十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统筹安排森林病虫害防治专项经费或救灾费。25 台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设备维护 2 万元，应急农药采购及人工：防鼠网 2 万平方米 9 万元；鼠药 2 吨 12 万元；食叶性害虫防治农药 10 万元；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预防农药 30 万元；林果食心虫性诱捕器 2000 套 4 万元；防鼠网绑缚、诱捕器悬挂、农药作业人工费 20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培训 100 人次 5 万元。

设立的文件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办法，第二十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统筹安排森林病虫害防治专项经费或救灾费。

预算安排规模：25 台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设备维护 2 万元，应急农药采购及人工：防鼠网 2 万平方米 9 万元；鼠药 2 吨 12 万元；食叶性害虫防治农药 10 万元；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预防农药 30 万元；林果食心虫性诱捕器 2000 套 4 万元；防鼠网绑缚、诱捕器悬挂、农药作业人工费 20 万元。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培训 100 人次 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9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九）项目名称：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全县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负责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宣传等工作。加强辖区野生动物驯养繁殖户的管理，确保我县野生动植物资源总量不减少，加大对非法猎捕野生动物及非法采挖野生植物的打击力度，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工作用车用油、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等费用。

设立的文件号：根据单位工作需要申请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工作用车用油、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等费用 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十）项目名称：林果退耕还林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及说明：乌鲁木齐县果树园艺站隶属于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管理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果树园艺良种繁育、技术指导和新技术推广工作。经费形式为差额预算管理。

做好全县林果业科技培训工作，年度培训农牧民 100 人

次；开展林果业科技服务活动，开展果树修剪和嫁接服务；退耕还林和林果业作业设计费；购置宣传材料；果树园艺站下村开展技术服务和宣传作用车用油费用。

设立的文件号：根据单位工作需要申请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全县林果业科技培训工作，年度培训农牧民 100 人次；开展林果业科技服务活动，开展果树修剪和嫁接服务；退耕还林和林果业作业设计费；购置宣传材料；果树园艺站下村开展技术服务和宣传作用车用油费用。共计 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0.01.01-2020.12.31

县林业和草原局无属于其他对个人补贴的项目支出

八、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4.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4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8 万元。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28.9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相应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28.6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

压减经费；公务接待费减少 0.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费，压减支出，厉行节约。

九、关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县林业和草原局汇总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952.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0.95 万元，增长 110.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南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数字草原建设项目经费。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952.95 万元，主要是用于南山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经费、数字草原建设项目、水西沟镇南和路、南溪路、特色小镇外部 B 线道路景观提升苗木采购资金。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 年，县林业和草原局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0.83 万元，下降 58.25%。主要原因是严控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县林业和草原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
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 2020 年度本部门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县林业和草原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 1.房屋 4,948.90 平方米,价值 4,948.90 万元。
- 2.车辆 11 辆,价值 181.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11 辆,价值 181.97 万元。
- 3.办公家具价值 0.92 万元。
- 4.其他资产价值 172.9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0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金额 1092.25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南山风景名胜区规划编制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4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41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按照《关于公布第一批自治区级风景名胜区的通知》（新政发[1989] 120 号）文件显示，乌鲁木齐南山风景名胜区核心区范围为 119 平方公里，现按照《风景名胜区条例》完成乌鲁木齐南山风景名胜区规划编制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 1：规划编制经费			=241 万元	
	时效指标	指标 1：规划编制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指标 1：规划面积			=119 平方公里	
	质量指标	指标 1：规划成果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助力我县风景名胜区保护和旅游业发展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生态环境效益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5%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草原生物灾害监测和防治工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5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全县草原生物灾害监测、预防、控制等草原生物灾害防治工作，2020 年采用喷洒生物药剂与放养牧鸡、人工招引粉红椋鸟等生物防治技术相结合的措施，组织技术人员对草原虫鼠害进行防控，推广虫鼠害的生物防治和防控。按照自治区治蝗办要求使用“草原生物灾害监测与治理信息统计分析系统”对灾害发生及防治情况进行每周一次的统计并及时上报，完成各区县鼠虫害路线调查上报及 2020 年草原鼠虫害、毒害草的预测分析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春除害防治药物			≥900 公斤	
		指标 2：购买鸡苗			=1 万只	
	质量指标	指标 2：对虫鼠害生物防控防治知晓率			≥80%	
		指标 3：生物防控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 1：危害及时防控率			≥8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机动喷雾器、捕鼠夹、监测设备等生物灾害监测及防治设备购置及维护费			=5 万元	
指标 2：购买药物、购买鸡苗、人工防治、车辆租赁、燃料、培训等费用预算			=20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草原灾害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改善牧区防灾减灾条件，促进草原生态文明建设			有所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指标 1：减轻草原生物灾害对草原生态环境的破坏能力，改善草原及周边地区环境，保护草原生态环境和生态建设成果			有所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对草场虫鼠害防控满意度			≥8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县数字草原建设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7.4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97.45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遥感数据采集和底图制作，完成地图勾绘、处理，完成外业调查表格、图件等资料，购置相应的软、硬件设备，指导开展技术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2020 年完成乌鲁木齐县和各乡镇草原资源类型、草原利用现状、草原等级、基本草原空间分布图，以及乌鲁木齐县草原专题制图			≥28 张	
		指标 2：2021 年完成 1:5 万乌鲁木齐县草原和各乡镇确权承包空间分布图			≥7 张	
	质量指标	指标 3：培训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指标 2：经费按时下达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按照项目完成情况 2020 年向被委托方拨付资金			=238 万元	
		指标 2：按照项目完成情况向被委托方 2021 年拨付资金			=238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2：保障社会稳定、维护牧民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生态建设成果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草原行政执法、草原火情等灾害监测和防治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5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是大力宣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办法》等法律法规，加强建设项目占用草原和草原审批管理对草原法律法规及政策有更加明确的认识和理解，形成全社会自觉依法保护草原资源的良好氛围 。二是始终坚持依法治草方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严厉打击破坏草原资源的违法犯罪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宣传和业务培训次数			≥10 次	
		指标 2：行政执法巡查次数			≥15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3：草原防火等灾害监测和防治率			≥90%	
	时效指标	指标 1：对草原宣传、培训、草原灾害监测及时率			≥90%	
		指标 2：加强草原资源保护，严格依法依规，行政执法办案率			≥85%	
	成本指标	指标 1：草原法宣传、业务培训、制作宣传牌等费用预算			=4 万元	
		指标 2：破坏草场鉴定费、律师顾问费、购买监测设备、燃料费等行政执法办案费用预算。			=17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草原及周边地区环境，保护草原生态环境和生态建设成果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改善草原生态环境，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和草业可持续发展			中长期	
		指标 1：对草原行政执法工作满意度			≥80%	

--	--	--	--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完成全年租赁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年租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租赁车辆			=1 辆	
	质量指标	指标 1：车辆利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车辆使用期限			=12 个月	
	成本指标	指标 1：租赁费			=1.3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工作便利性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保障工作顺利进展			有所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3%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 元	其中：财政拨款	29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乌鲁木齐县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报、防治、培训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设备维护次数			≥5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率			=85%	
		指标 2：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0%	
	时效指标	指标 1：防治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药品采购			=20 万元	
		指标 2：防鼠网采购			=9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林业有害生物中度以上危害率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林木死亡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县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	--	--	--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地年度变更、森林督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对县域内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区划不合理林地进行调整变更，确保县域内林地资源“一张图”准确性；对森林督查图斑进行现场核查，对破坏森林资源违法行为进行依法查处，并通过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审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林地变更及督察工作设计			1 套	
	质量指标	指标 1：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督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经费成本			=18 万元	
		指标 2：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准确反映林地资源情况			有所效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依照建设项目使用矢量数据，准确剔除非林地资源			有所效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县域内所有集体林地及国有林地单位或个人			≥93%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水西沟镇南和路、南溪路、特色小镇外部交通 B 线道路景观提升苗木采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96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胸径 8-9CM 的金叶复叶槭 507 株，高度 120-150CM 的紫穗槐 96300 株的采购（所有内容包含草绳、树干刷白、树木支撑、肥料、树型修剪、包装、运输、吊车装卸、苗木挖坑、苗木栽植、苗木主材、施工期及一个生长季的养护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金叶复叶槭（株）			=507 株	
		指标 2：紫穗槐（株）			=96300 株	
	质量指标	指标 1：苗木质量合格率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苗木供应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采购合同价			=96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道路绿化景观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生态环境效益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3%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防火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0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不发生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不发生人员伤亡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新设防火宣传标识牌		=10 个		
		指标 2：开展防火检查		=4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购置防火用品和宣传材料质量合格率		=10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防火巡防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林业草原防火工作经费		=20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火灾案件查处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生态环境效益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3%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县村庄绿化覆盖率调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5 万元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县村庄绿化覆盖率调查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调查村庄数量		=37 个		
	质量指标	指标 1：村庄绿化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调查工作开展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指标 1：村庄绿化覆盖率经费		=18.5 万元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高乡镇和村重视村庄绿化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生态环境效益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3%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五、“三公”经费：指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0年2月3日